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稀鎂科技
REMT

稀鎂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RARE EARTH MAGNEISUM TECHNOLOG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01)

有關二零一九年股東周年大會的補充公告 撤銷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中的決議案

茲提述 (i) 稀鎂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六日寄發予本公司股東(「股東」)之股東周年大會通函、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股東周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內容關於(其中包括)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更改股東周年大會日期、時間和地點及宣派末期股息的預期時間表。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股東周年大會通函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所界定者俱備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所有股東，董事會已決定撤回股東周年大會通告第二號決議案擬議之派付末期股息建議，因此第二號決議案將不會在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予股東。董事會已決定，鑑於COVID-19疫情對全球經濟(包括本集團的客戶)的實質影響程度仍具較大不確定性，故此保留本集團業務的流動性使本集團在管理業務及長期發展方面更具靈活性乃符合本公司的最大利益。一旦COVID-19的整體影響更為明確，董事將審視未來的股息派付。

除上述已撤回決議案外，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股東周年大會通函所載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供股東考慮及批准的其他決議案及相關內容維持不變，並將如期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進行表決。

本公司已寄發予股東之股東周年大會通函隨附之股東周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將繼續有效，本公司將不會寄發任何新的代表委任表格，惟上述已撤回決議案之票數將不予計算。

承董事會命
稀鎂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沈世捷
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沈世捷先生及池靜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孟健教授及譚偉豪博士太平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炳文先生、張省本先生及關毅傑先生。